

审阅报告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14Z004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阅报告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资产负债表	4
6	利润表	5
7	现金流量表	6
8	财务报表附注	7-85

审 阅 报 告

容诚专字[2023]214Z0047 号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杨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金杨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金杨新材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为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3]214Z0047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坤
潘坤（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文剑
刘文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戎
王戎



2023年5月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林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7,600,440.99	69,734,224.34	短期借款	五、18	312,054,862.78	278,795,917.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33,994,367.86	30,609,091.71	应付票据	五、19	9,573,470.21	9,247,172.27
应收账款	五、3	216,896,497.82	229,684,521.03	应付账款	五、20	230,218,104.35	249,266,370.65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34,972,942.27	120,205,318.22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5	13,696,513.08	7,677,052.16	合同负债	五、21	2,488,133.65	2,160,275.79
其他应收款	五、6	2,766,162.79	635,926.4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8,831,379.54	14,023,54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3	3,564,649.38	7,503,365.74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4	406,131.18	414,090.32
存货	五、7	343,763,999.71	295,641,788.94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8		10,619,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8,112,839.24	8,123,509.02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9,687,618.56	18,614,628.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24,219,902.16	13,809,634.42
流动资产合计		813,378,743.08	783,422,050.88	流动负债合计		599,469,472.49	583,343,877.8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五、10			长期借款	五、27	91,788,400.00	91,788,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9,535,896.51	9,660,583.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2	479,169,159.09	489,432,983.35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五、13	97,990,991.96	87,249,456.51	递延收益	五、28	15,382,991.58	15,630,721.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7,335,999.03	7,434,576.34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507,390.61	114,853,697.93
无形资产	五、14	50,092,930.60	50,434,812.34	负债合计		713,976,863.10	698,197,575.82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五、29	61,842,267.00	61,842,267.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18,233,159.21	15,374,043.10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21,035,757.99	21,708,420.1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4,934,682.25	3,321,155.26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0,992,577.61	677,181,453.81	资本公积	五、30	269,930,663.02	269,446,07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22,900,487.47	22,900,487.47
				未分配利润	五、32	338,210,370.29	324,595,38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2,883,787.78	678,784,214.23
				少数股东权益		87,510,669.81	83,621,714.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0,394,457.59	762,405,928.87
资产总计		1,494,371,320.69	1,460,603,50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4,371,320.69	1,460,603,504.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一、营业总收入		225,187,966.48	312,376,188.5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225,187,966.48	312,376,188.59
二、营业总成本		210,096,722.45	277,827,735.2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186,825,309.96	248,895,579.47
税金及附加	五、34	1,339,662.27	1,381,783.10
销售费用	五、35	2,445,490.16	1,637,446.98
管理费用	五、36	8,162,546.48	9,516,554.99
研发费用	五、37	9,278,135.03	14,429,011.42
财务费用	五、38	2,045,578.55	1,967,359.24
其中：利息费用		3,064,921.82	2,856,020.73
利息收入		45,866.76	42,202.52
加：其他收益	五、39	1,069,791.37	1,411,687.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51,205.29	-524,24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443,275.83	-2,551,957.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828,499.83	-1,189,363.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549,181.5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75,424.60	31,694,575.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38,519.10	0.8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300.00	450,018.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13,643.70	31,244,557.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609,703.19	3,064,92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3,940.51	28,179,635.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3,940.51	28,179,635.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4,985.34	24,506,975.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8,955.17	3,672,660.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03,940.51	28,179,635.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14,985.34	24,506,975.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8,955.17	3,672,660.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杨



过祖伟



过祖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988,222.88	275,786,193.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5,062,194.40	6,286,86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050,417.28	282,073,05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751,066.88	222,733,97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80,196.68	41,402,18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24,531.39	14,035,67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2,097,098.35	13,372,48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352,893.30	291,544,32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02,476.02	-9,471,269.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00,000.00	67,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842.85	118,22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5,623.9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11,466.75	68,018,22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0,855.80	26,174,752.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500,000.00	67,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80,855.80	94,074,752.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9,389.05	-26,056,524.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70,000.00	86,852,336.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70,000.00	86,852,336.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84,053.96	3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5,097.62	3,295,906.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49,151.58	42,795,90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20,848.42	44,056,43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390.50	103,425.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49,407.15	8,632,061.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56,763.45	57,830,730.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7,356.30	66,462,792.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杨建

过祖伟

过祖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167,100.71	24,216,394.91	短期借款		198,298,438.31	192,302,079.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9,979,539.97	27,740,788.31	应付票据		9,825,620.21	9,657,947.62
应收账款	十五、1	111,838,594.96	133,015,132.00	应付账款		230,656,493.54	235,084,783.30
应收款项融资		120,686,243.81	109,838,267.53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5,133,889.12	6,838,534.32	合同负债		2,194,491.13	1,791,899.28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504,415.11	465,078.57	应付职工薪酬		4,720,707.92	7,655,56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894,164.63	823,254.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716,801.23	32,366,624.60
存货		231,812,727.91	194,934,320.92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12,839.24	8,123,509.02
其他流动资产		18,304,024.21	18,295,744.67	其他流动负债		22,976,043.56	12,497,231.28
流动资产合计		524,426,535.80	515,344,261.23	流动负债合计		506,395,601.77	500,302,889.1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91,788,400.00	91,788,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27,108,935.36	126,524,489.07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9,535,896.51	9,660,583.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364,722,163.04	372,000,633.91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97,240,774.25	87,125,562.70	递延收益		13,808,381.66	13,994,529.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16,694.48	7,208,830.28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713,476.14	112,991,759.45
无形资产		39,729,420.72	40,004,047.29	负债合计		619,109,077.91	613,294,648.61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61,842,267.00	61,842,267.00
长期待摊费用		15,615,916.35	13,452,065.60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75,147.04	18,023,238.2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7,630.75	2,349,563.76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2,925,884.02	669,140,183.68	资本公积		287,933,791.41	287,449,203.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900,487.47	22,900,487.47
				未分配利润		205,566,796.03	198,997,838.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243,341.91	571,189,796.30
资产总计		1,197,352,419.82	1,184,484,44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7,352,419.82	1,184,484,444.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杨建

过祖伟

过祖伟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33,593,367.57	205,145,397.6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16,314,853.14	166,707,938.33
税金及附加		756,711.49	648,258.64
销售费用		1,829,010.39	927,472.93
管理费用		5,438,722.91	6,529,937.99
研发费用		4,503,436.75	9,051,657.32
财务费用		1,451,069.62	1,735,529.65
其中：利息费用		2,580,812.38	2,280,663.54
利息收入		13,980.08	25,141.95
加：其他收益		531,918.58	469,29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207,548.14	-721,223.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4,823.92	-2,902,842.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9,739.85	-616,488.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2,624.0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86,393.73	15,773,346.81
加：营业外收入		38,519.10	-
减：营业外支出		-	2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4,912.83	15,523,346.81
减：所得税费用		555,955.43	1,114,840.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8,957.40	14,408,506.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8,957.40	14,408,506.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68,957.40	14,408,506.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杨建

过祖伟

过祖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170,428.02	155,193,647.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8,270.25	5,364,26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728,698.27	160,557,91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865,437.02	141,969,53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12,036.32	21,734,34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5,801.68	9,179,546.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7,508.46	23,159,14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10,783.48	196,042,57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2,085.21	-35,484,65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5,62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623.9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29,076.07	22,712,35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9,076.07	22,712,35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3,452.17	-22,712,358.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70,000.00	76,852,336.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70,000.00	76,852,336.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84,053.96	1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0,988.18	2,705,912.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65,042.14	22,205,91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4,957.86	54,646,42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538.48	187,682.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65,118.00	-3,362,91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38,934.02	15,269,30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816.02	11,906,391.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杨建



伟过祖



伟过祖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3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无锡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原名为锡山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前身为锡山市金杨新型电源厂。1998 年 3 月 17 日, 经锡山市镇村集体企业改革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同意锡山市金杨新型电源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锡集企改办[1997]复 91 号)同意, 锡山市金杨新型电源厂改制设立锡山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 由杨建林和锡山市甘露镇蔡湾村民委员会共同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25.00 万元。同日, 经锡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锡山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领取了 25022091-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8 年 6 月, 无锡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同意无锡市金杨新型电源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按比例折股为 5,100.00 万股, 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各股东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61,842,267.00 元, 股本总额为 61,842,267.00 元,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
杨建林	22,140,000.00	35.80
华月清	14,760,000.00	23.87
无锡市木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0.00	13.58
无锡市木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50,000.00	8.49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8,650.00	4.46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
葛林风	1,274,697.00	2.06
无锡顺百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2,593.00	1.96
宋岩	892,288.00	1.44
安吉至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9,216.00	1.08
杨浩	637,350.00	1.03
吕伯军	637,349.00	1.03
高慧	637,349.00	1.03
苏州恒宇泽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297.00	0.98
苏州金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297.00	0.98
周增光	450,000.00	0.73
贾赟蕾	318,674.00	0.52
席月芬	318,673.00	0.5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834.00	0.44
合计	61,842,267.00	100.00

本公司的经营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甘露锡甘路1号；法定代表人为杨建林。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池精密结构件及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电池封装壳体、安全阀与镍基导体材料。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和“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

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②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③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

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

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本公司金融负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

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

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

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

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

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

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

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 收入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

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对货物签收并与公司对账，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出口报关单，以出口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25.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③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27.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4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8.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8.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无锡金杨丸伊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杨丸伊”）	15%
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杨丸三”）	25%
无锡市力德塑料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德包装”）	20%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杨新材”）	15%
湖北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杨”）	25%

2. 税收优惠

(1) 2021年11月，本公司及子公司金杨丸伊、东杨新材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

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1年度至2023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2021年4月2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第12号)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德包装2021年度、2022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21]13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2022年第28号)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公司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2022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100%加计扣除。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8,818.22	50,154.58
银行存款	43,548,538.08	63,806,608.87
其他货币资金	3,993,284.69	5,877,460.89
合计	47,600,640.99	69,734,224.34

说明：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信用证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 汇票	33,994,367.86		33,994,367.86	30,609,091.71		30,609,091.71

(2)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486,199.09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 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 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896,444.78		27,025,824.8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94,367.86	100.00			33,994,367.86
1.银行承兑汇票	33,994,367.86	100.00			33,994,367.86
2.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3,994,367.86	100.00			33,994,367.86

(续上表)

类 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09,091.71	100.00			30,609,091.71
1.银行承兑汇票	30,609,091.71	100.00			30,609,091.71
2.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0,609,091.71	100.00			30,609,091.71

(5)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0,788,163.66	266,784,418.03
1 至 2 年	816,867.32	1,801,782.86
2 至 3 年	59,974.20	1,850,551.10
3 年以上	15,291,089.90	13,864,759.21
小计	266,956,095.08	284,301,511.20
减：坏账准备	50,059,597.26	54,616,990.17
合计	216,896,497.82	229,684,521.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716,919.44	20.50	38,939,460.46	71.17	15,777,458.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239,175.64	79.50	11,120,136.80	5.24	201,119,038.84
其中：组合 2	212,239,175.64	79.50	11,120,136.80	5.24	201,119,038.84
合计	266,956,095.08	100.00	50,059,597.26	18.75	216,896,497.82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249,058.72	18.73	42,556,189.53	79.92	10,692,86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052,452.48	81.27	12,060,800.64	5.22	218,991,651.84
其中：组合 2	231,052,452.48	81.27	12,060,800.64	5.22	218,991,651.84
合计	284,301,511.20	100.00	54,616,990.17	19.21	229,684,521.0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 2023年3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3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9,441,091.45	23,664,654.87	60.00	存在回收风险
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51,566.50	3,951,56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3,783,712.58	3,783,712.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慧通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3,719.40	3,533,71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241,819.86	1,241,819.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8,677.37	1,088,677.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1,022,427.32	1,022,427.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62,543.54	562,54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南海新力电池有限公司	88,805.42	88,805.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556.00	1,533.60	60.00	存在回收风险
合计	54,716,919.44	38,939,460.46	71.17	

② 2022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4,666,983.29	24,266,888.30	70.00	存在回收风险
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51,566.50	3,951,56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3,783,712.58	3,783,712.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慧通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3,719.40	3,533,71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3,355,316.76	3,355,316.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241,819.86	1,241,819.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8,677.37	1,088,677.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975,914.00	683,139.80	70.00	存在回收风险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62,543.54	562,54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南海新力电池有限公司	88,805.42	88,805.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3,249,058.72	42,556,189.53	79.92	

③ 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1,660,059.90	10,583,003.00	5.00	230,473,336.74	11,523,666.84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9,974.20	17,992.26	30.00	59,974.20	17,992.26	30.00
3 年以上	519,141.54	519,141.54	100.00	519,141.54	519,141.54	100.00
合计	212,239,175.64	11,120,136.80	5.24	231,052,452.48	12,060,800.64	5.22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4,616,990.17	-940,663.84	3,616,729.07			50,059,597.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2,332,889.44	票据及银行转账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681,606.20	银行转账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602,233.43	票据
合计	3,616,729.0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9,441,091.45	14.77	23,664,654.87
荆门亿纬创能锂电池有限公司	30,834,986.17	11.55	1,541,749.31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8,142,007.32	10.54	1,407,100.37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13,965,215.55	5.23	698,260.78
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13,854,160.49	5.19	692,708.02
合计	126,237,460.98	47.28	28,004,473.35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96,356,816.78	84,135,469.23
应收账款	38,616,125.49	36,069,848.99
合计	134,972,942.27	120,205,318.22

说明：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主要系收取客户开具的融信签收凭证、e融单、迪链凭证，该类应收账款凭证公司主要用于向银行等机构贴现，贴现不附追索权。

(2)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550,000.00	6,825,620.21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399,645.87		194,131,918.44	
应收账款			4,639,954.30	
合计	144,399,645.87		198,771,872.74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696,513.08	100.00	7,677,052.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3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澳光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21.90
苏州九阳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21.90
上海泉达钢铁有限公司	2,576,855.99	18.81
上海恒嘉美联发展有限公司	1,233,032.65	9.0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1,044,131.25	7.62
合计	10,854,019.89	79.23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66,162.79	635,926.48
合计	2,766,162.79	635,926.4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69,268.19	662,903.07
1 至 2 年	44,842.23	6,853.9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71,000.00	171,000.00
小计	3,085,110.42	840,757.03
减：坏账准备	318,947.63	204,830.55
合计	2,766,162.79	635,926.4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000.00	1,000.00
保证金	1,548,000.00	120,000.00
其他	1,536,110.42	719,757.03
小计	3,085,110.42	840,757.03
减：坏账准备	318,947.63	204,830.55
合计	2,766,162.79	635,926.48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85,110.42	318,947.63	2,766,162.79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5,110.42	10.34	318,947.63	2,766,162.79
其中：组合 2	3,085,110.42	10.34	318,947.63	2,766,162.79

B.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840,757.03	204,830.55	635,926.4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0,757.03	24.36	204,830.55	635,926.48
其中：组合 2	840,757.03	24.36	204,830.55	635,926.48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04,830.55	114,117.08				318,947.63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人民政府	保证金	1,428,000.00	1 年以内	46.29	71,400.0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700,716.34	1 年以内	22.71	35,035.8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56,551.85	1 年以内	18.04	27,827.59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3 年以上	3.89	120,000.00
合计		2,805,268.19		90.93	254,263.4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6,821,051.32	72,329.31	166,748,722.01	136,839,444.24	114,775.60	136,724,668.64
在产品	84,617,755.49	53,734.43	84,564,021.06	76,122,898.14	41,867.49	76,081,030.65
库存商品	39,085,038.59	3,156,524.44	35,928,514.15	35,694,409.31	3,889,333.53	31,805,075.78
发出商品	33,117,962.07	450,985.10	32,666,976.97	33,680,352.66	950,383.59	32,729,969.07
周转材料	17,682,406.85	288,539.01	17,393,867.84	17,062,817.81	292,274.01	16,770,543.80
委托加工物资	6,461,897.68		6,461,897.68	1,530,501.00		1,530,501.00
合计	347,786,112.00	4,022,112.29	343,763,999.71	300,930,423.16	5,288,634.22	295,641,788.9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3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4,775.60	25,638.23		68,084.52		72,329.31
在产品	41,867.49	53,734.43		41,867.49		53,734.43
库存商品	3,889,333.53	315,334.63		1,048,143.72		3,156,524.44
发出商品	950,383.59	433,792.54		933,191.03		450,985.10
周转材料	292,274.01			3,735.00		288,539.01
合计	5,288,634.22	828,499.83		2,095,021.76		4,022,112.29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619,500.0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0,619,500.00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8,745,932.03	8,134,429.29
预缴企业所得税	6,170,931.84	5,709,444.02
上市发行费用	4,770,754.69	4,770,754.69
合计	19,687,618.56	18,614,628.00

10. 债权投资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存单				10,619,500.00		10,619,500.00
小计				10,619,500.00		10,619,5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619,500.00		10,619,500.00
合计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2022年12月31日	7,854,395.70	7,777,530.00	15,631,925.7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3月31日	7,854,395.70	7,777,530.00	15,631,925.7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5,271,364.92	699,977.70	5,971,342.62
2.本期增加金额	85,798.92	38,887.65	124,686.57
（1）计提或摊销	85,798.92	38,887.65	124,686.5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3月31日	5,357,163.84	738,865.35	6,096,029.1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2,497,231.86	7,038,664.65	9,535,896.51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83,030.78	7,077,552.30	9,660,583.08

12.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479,169,159.09	489,432,983.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79,169,159.09	489,432,983.35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72,312,511.41	390,232,259.15	11,257,740.43	21,984,534.99	695,787,045.98
2.本期增加金额		5,216,155.98	68,938.05	1,470,836.24	6,755,930.27
（1）购置		1,066,221.23	68,938.05	1,470,836.24	2,605,995.52
（2）在建工程转入		4,149,934.75			4,149,934.75
3.本期减少金额		18,444,684.76		401,221.22	18,845,905.98
（1）处置或报废		13,513,587.61		401,221.22	13,914,808.83
（2）其他减少		4,931,097.15			4,931,097.15
4.2023年3月31日	272,312,511.41	377,003,730.37	11,326,678.48	23,054,150.01	683,697,070.2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日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49,926,873.96	127,429,784.70	9,512,905.47	11,679,825.43	198,549,389.56
2.本期增加金额	3,233,711.08	8,288,608.23	122,332.29	789,168.69	12,433,820.29
(1) 计提	3,233,711.08	8,288,608.23	122,332.29	789,168.69	12,433,820.29
3.本期减少金额		9,948,424.21		381,160.27	10,329,584.48
(1) 处置或报废		7,918,455.89		381,160.27	8,299,616.16
(2) 其他减少		2,029,968.32			2,029,968.32
4.2023年3月31日	53,160,585.04	125,769,968.72	9,635,237.76	12,087,833.85	200,653,625.37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7,611,546.07		193,127.00	7,804,673.0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3,930,387.26			3,930,387.26
(1) 处置或报废		3,930,387.26			3,930,387.26
4.2023年3月31日		3,681,158.81		193,127.00	3,874,285.81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219,151,926.37	247,552,602.84	1,691,440.72	10,773,189.16	479,169,159.09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22,385,637.45	255,190,928.38	1,744,834.96	10,111,582.56	489,432,983.35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062,469.82	381,311.01	3,681,158.81	
其他设备	217,245.38	24,118.38	193,127.00	
合计	4,279,715.20	405,429.39	3,874,285.81	

13.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97,990,991.96	87,249,456.51
工程物资		
合计	97,990,991.96	87,249,456.51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改造设备	7,856,188.07		7,856,188.07	6,558,817.21		6,558,817.21
在安装设备	61,521,876.87		61,521,876.87	52,708,672.74		52,708,672.74
新厂房污水处理工程	28,462,787.63		28,462,787.63	27,981,966.56		27,981,966.56
其他	150,139.39		150,139.39			
合计	97,990,991.96		97,990,991.96	87,249,456.51		87,249,456.51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3年3月31日
新厂房污水处理工程	28,700,000.00	27,981,966.56	480,821.07			28,462,787.6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污水处理工程	99.17	在建				自有资金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57,111,758.72	200,000.00	1,367,106.97	58,678,865.6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3月31日	57,111,758.72	200,000.00	1,367,106.97	58,678,865.69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7,562,546.41	200,000.00	481,506.94	8,244,053.35
2.本期增加金额	286,682.61		55,199.13	341,881.74
(1) 计提	286,682.61		55,199.13	341,881.74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4.2023年3月31日	7,849,229.02	200,000.00	536,706.07	8,585,935.0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49,262,529.70		830,400.90	50,092,930.60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9,549,212.31		885,600.03	50,434,812.34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新厂房装饰工程	10,074,316.72	82,863.80	516,396.58		9,640,783.94
模具	2,723,351.26	898,284.76	495,777.65		3,125,858.37
零星工程	2,576,375.12	3,302,848.36	412,706.58		5,466,516.90
合计	15,374,043.10	4,283,996.92	1,424,880.81		18,233,159.21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96,398.10	1,184,459.71	13,093,307.29	1,963,996.09
信用减值准备	50,378,544.89	7,634,100.77	54,821,820.72	8,294,193.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43,783.57	231,567.54	2,019,549.78	302,932.47
可抵扣亏损	63,664,525.05	9,607,910.74	58,198,104.95	8,729,715.75
递延收益	15,382,991.58	2,377,719.23	15,630,721.59	2,417,582.49
合计	138,866,243.19	21,035,757.99	143,763,504.33	21,708,420.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设备税务一次性扣除	48,906,660.24	7,335,999.03	49,563,842.29	7,434,576.34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574,682.25	3,321,155.26
预付土地款	2,360,000.00	
合计	4,934,682.25	3,321,155.26

18.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58,831,341.53	79,978,704.88
抵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169,135,979.62	104,034,844.12
抵押+保证借款	79,087,541.63	89,782,368.67
合计	312,054,862.78	278,795,917.67

19.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73,470.21	9,247,172.27

20.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59,041,388.45	162,146,716.10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57,103,698.58	70,227,447.06
应付环保费用	6,727,400.03	8,255,061.05
应付运费	5,335,126.91	5,149,234.65
应付其他	2,010,490.38	3,487,911.79
合计	230,218,104.35	249,266,370.65

(2) 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488,133.65	2,160,275.79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4,023,542.01	26,503,490.73	31,695,653.20	8,831,379.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84,543.48	2,384,543.48	
合计	14,023,542.01	28,888,034.21	34,080,196.68	8,831,379.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23,542.01	23,319,761.47	28,511,923.94	8,831,379.54
二、职工福利费		1,239,760.22	1,239,760.22	
三、社会保险费		1,288,361.04	1,288,361.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1,782.68	1,031,782.68	
工伤保险费		133,646.88	133,646.88	
生育保险费		122,931.48	122,931.48	
四、住房公积金		649,416.00	649,4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92.00	6,192.00	
合计	14,023,542.01	26,503,490.73	31,695,653.20	8,831,379.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2,384,543.48	2,384,543.48	
1.基本养老保险		2,317,045.50	2,317,045.50	
2.失业保险费		67,497.98	67,497.98	
合计		2,384,543.48	2,384,543.48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51,202.07	2,739,415.50
企业所得税	1,297,942.64	3,043,286.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823.04	347,644.9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92,016.49	248,317.91
房产税	718,721.33	714,149.8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8,977.36	113,974.87
其他税种	356,966.45	296,576.01
合计	3,564,649.38	7,503,365.74

24.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6,131.18	414,090.32
合计	406,131.18	414,090.32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356,980.00	337,093.00
保证金	20,000.00	40,000.00
其他	29,151.18	36,997.32
合计	406,131.18	414,090.32

说明：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12,839.24	8,123,509.02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3,896,444.78	13,539,625.76
待转销项税额	323,457.38	270,008.66
合计	24,219,902.16	13,809,634.42

27.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抵押借款	99,901,239.24	99,911,909.02
小计	99,901,239.24	99,911,909.0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12,839.24	8,123,509.02
合计	91,788,400.00	91,788,400.00

28.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3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5,630,721.59		247,730.01	15,382,991.58

说明：政府补助明细情况详见附注五、51 政府补助。

29. 股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3 年 3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842,267.00						61,842,267.00

30.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日
股本溢价	260,885,577.46			260,885,577.46
其他资本公积	8,560,497.35	484,588.21		9,045,085.56
合计	269,446,074.81	484,588.21		269,930,663.02

说明：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股权激励发生的股份支付所致。

31.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900,487.47			22,900,487.47

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595,384.95	224,804,627.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4,595,384.95	224,804,627.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14,985.34	108,449,822.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59,065.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210,370.29	324,595,384.95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953,631.20	173,453,429.22	294,376,469.79	231,510,123.24
其他业务	15,234,335.28	13,371,880.74	17,999,718.80	17,385,456.23
合计	225,187,966.48	186,825,309.96	312,376,188.59	248,895,579.47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封装壳体	92,735,163.36	76,874,278.92	141,213,238.21	110,706,989.14
安全阀	25,039,056.83	19,435,687.19	47,476,138.56	30,231,748.09
镍基导体材料	92,179,411.01	77,143,463.11	105,687,093.02	90,571,386.01
合计	209,953,631.20	173,453,429.22	294,376,469.79	231,510,123.24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201,533,696.50	167,295,368.28	285,650,944.95	224,892,237.66
外销	8,419,934.70	6,158,060.94	8,725,524.84	6,617,885.58
合计	209,953,631.20	173,453,429.22	294,376,469.79	231,510,123.24

3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305.04	503,384.9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33,075.03	359,560.71
房产税	723,292.60	231,899.1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2,466.01	107,230.47
印花税	162,164.91	166,520.50
其他税种	2,358.68	13,187.30
合计	1,339,662.27	1,381,783.10

35.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职工薪酬	558,774.85	656,594.24
业务招待费	1,269,131.95	719,330.29
差旅费	238,302.14	53,333.71
其他	379,281.22	208,188.74
合计	2,445,490.16	1,637,446.98

36.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职工薪酬	3,059,655.97	3,407,619.93
业务招待费	833,775.35	1,362,147.17
折旧与摊销	2,315,466.29	2,278,730.70
中介服务费	588,413.60	1,114,777.92
差旅费	325,915.56	109,080.22
办公费	266,893.36	186,415.92
股份支付	484,588.21	769,296.59
修理费	27,961.42	78,878.67
其他	259,876.72	209,607.87
合 计	8,162,546.48	9,516,554.99

37.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职工薪酬	4,734,846.34	4,883,887.18
材料费	3,263,492.61	8,337,161.14
折旧与摊销	1,057,917.57	867,209.40
其他	221,878.51	340,753.70
合计	9,278,135.03	14,429,011.42

38.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利息支出	3,064,921.82	2,856,020.73
减：利息收入	45,866.76	42,202.52
利息净支出	3,019,055.06	2,813,818.21
汇兑损失	183,852.02	84,257.21
减：汇兑收益	941,211.45	310,232.16
汇兑净损失	-757,359.43	-225,974.95
银行手续费	100,998.19	80,732.11
承兑汇票贴息	338,835.74	448,893.49
现金折扣	-655,951.01	-1,150,109.62
合计	2,045,578.55	1,967,359.24

39.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43,980.01	1,392,259.99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7,730.01	211,449.9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96,250.00	1,180,810.00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5,811.36	19,427.74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5,811.36	19,427.7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69,791.37	1,411,687.73	

说明：政府补助明细情况详见附注五、51.政府补助。

40.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207,548.14	-721,223.05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500.00	78,75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5,842.85	118,227.64
合 计	-151,205.29	-524,245.41

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57,392.91	-2,548,283.1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117.08	-3,674.10
合 计	4,443,275.83	-2,551,957.26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存货跌价损失	-828,499.83	-1,189,363.07

43.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49,181.51	

4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赔偿金	38,519.10	
其他		0.81
合 计	38,519.10	0.81

4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捐赠支出		450,000.00
其他	300.00	18.56
合 计	300.00	450,018.56

4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5,618.32	3,486,079.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4,084.87	-421,157.99
合 计	1,609,703.19	3,064,921.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利润总额	19,113,643.70	31,244,557.63
按本公司 1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679,732.68	4,686,683.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810.14	143,052.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4,187.03	289,592.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91,720.25	-2,054,406.69
所得税费用	1,609,703.19	3,064,921.96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政府补助及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822,061.36	4,951,537.74
利息收入	45,866.76	42,202.52
保证金	4,160,000.00	1,268,394.60
其他	34,266.28	24,726.47
合计	5,062,194.40	6,286,861.3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付现费用	7,572,914.84	12,922,470.30
保证金	4,232,810.85	
其他	291,372.66	450,018.56
合计	12,097,098.35	13,372,488.86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03,940.51	28,179,635.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28,499.83	1,189,363.07
信用减值损失	-4,443,275.83	2,551,957.26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2,558,506.86	9,655,754.90
无形资产摊销	341,881.74	345,550.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4,880.81	552,398.19

补充资料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49,181.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02,148.06	3,109,427.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42.85	-196,97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662.18	-421,15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577.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50,710.60	10,320,885.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04,294.97	-25,632,152.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5,564.17	-39,895,251.43
其他	484,588.21	769,29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02,476.02	-9,471,269.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607,356.30	66,462,792.0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3,856,763.45	57,830,730.1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49,407.15	8,632,061.9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一、现金	43,607,356.30	66,462,792.06
其中: 库存现金	58,818.22	57,020.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548,538.08	66,405,771.4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7,356.30	66,462,792.06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93,284.69	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7,550,000.00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9,535,896.51	抵押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16,074,682.14	抵押
无形资产	49,262,529.70	抵押
合计	286,416,393.04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 年 3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76,096.84
其中：美元	360,332.50	6.8717	2,476,096.84
应收账款			3,939,886.31
其中：美元	573,349.58	6.8717	3,939,886.31
应付账款			47,271,765.72
其中：美元	6,879,195.21	6.8717	47,271,765.72

51.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 表列报项 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的列报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无锡市技术改造引导资金项目补助	9,909,200.00	递延收益	247,730.01	211,449.99	其他收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 表列报项 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上市扶持资金	8,561,000.00	递延收益			
2021 年度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	746,300.00			746,3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度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第二批锡山区科创产业发展资金	380,000.00			380,0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度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奖补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 债表 列报 项 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 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列报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高新 技术培训补助	90,000.00		90,000.00		其他收益
环境污染责任 保险补助	20,760.00			20,760.00	其他收益
知识产权产业 扶持资金	15,000.00			15,000.00	其他收益
工会费补助	12,500.00		6,250.00	6,25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江苏 健康企业建设 补助金	12,500.00			12,5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10,538,060.00		796,250.00	1,180,810.00	

52.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3 年 1-3 月金额
租赁收入	947,919.45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947,919.45

B. 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以及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年 度	金 额
2024 年	4,132,928.80
2025 年	4,132,928.80
2026 年	4,339,575.24
2027 年	4,339,575.2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金杨丸伊电子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电池壳制造	100.00		设立
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电池壳制造	100.00		设立
无锡市力德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包装材料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镍带、镍合金复合带制造		57.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电池壳制造等	6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2.22%	3,834,448.94		84,003,376.6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3年3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7,512,039.54	32,729,403.24	230,241,442.78	31,226,934.20	25,521.37	31,252,455.5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9,752,345.45	31,045,712.05	210,798,057.50	20,865,023.75	27,170.84	20,892,194.59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2,664,795.84	9,083,124.30	9,083,124.30	-13,486,497.1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5,701,378.73	8,658,336.86	8,658,336.86	9,783,397.6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

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

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47.28%（2022年12月31日：37.9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2.92%（2022年12月31日：94.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报告期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3年3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312,054,862.78			
应付票据	9,573,470.21			
应付账款	230,218,104.35			
其他应付款	406,131.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12,839.24			
其他流动负债	23,896,444.78			
长期借款		19,954,000.00	23,944,800.00	47,889,600.00
合计	584,261,852.54	19,954,000.00	23,944,800.00	47,889,6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278,795,917.67			
应付票据	9,247,172.27			
应付账款	249,266,370.65			
其他应付款	414,090.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23,509.02			
其他流动负债	13,539,625.76			
长期借款		19,954,000.00	23,944,800.00	47,889,600.00
合计	559,386,685.69	19,954,000.00	23,944,800.00	47,889,600.00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资产、负债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期末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列示见附注五、50.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 应收款项融资			134,972,942.27	134,972,942.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4,972,942.27	134,972,942.27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杨建林、华月清、杨浩（杨建林和华月清系夫妇，杨浩为杨建林夫妇之子），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70.06%，实际享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82.77%。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市木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无锡市木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无锡市明杨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无锡市万航金属制品厂	关键管理人员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关键管理人员
朱阿兴	关键管理人员的近亲属
刘菁如	实际控制人杨浩的妻子
陆献华	持有对本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顾静芬	持有对本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3月发生额	2022年1-3月发生额
无锡市明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53,045.31	1,520,835.62
无锡市万航金属制品厂	销售产品	62,780.37	1,520,835.62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类型	合同签订日	担保事项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19.03.25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19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止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最高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19.03.25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19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止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最高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杨浩	最高额保证	2020.02.25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0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止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35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0.05.09	担保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 NJ1601（高融）20200002 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自 2020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9 日止发生的最高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

担保方	担保类型	合同签订日	担保事项
			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0.06.17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6月17日起至2025年6月16日止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0.08.12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8月12日起至2023年8月11日止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20.08.12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8月12日起至2023年8月11日止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0.08.27	担保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锡农商高借字[2020]第0116010826002号合同/协议项下自2020年8月26日起至2025年8月25日止发生的最高额不超过4,39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20.09.21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9月21日起至2023年9月21日止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最高额不超过16,5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0.09.25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9月25日起至2023年9月25日止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最高额不超过16,5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杨浩	最高额保证	2020.11.25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11月25日起至2022年11月24日止与债务人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0.12.11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12月11日起至2021年12月11日止与债务人签订的全部主合同(贷款、信用证、押汇、远期结售汇)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14,4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20.12.11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0年12月11日起至2021年12月11日止与债务人签订的全部主合同(贷款、信用证、押汇、远期结售汇)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14,4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陆献华	最高额保证	2021.01.25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2021年1月25日起至2022年1月25日止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500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担保方	担保类型	合同签订日	担保事项
杨建林、华月清	保证	2021.5.13	担保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锡农商流借字[2021]第 0116010513001 号合同/协议项下自 2021 年 5 月 13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止发生的 1,000 万元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21.6.1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1.6.22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止签署的借款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担保合同。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21.6.22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止签署的借款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担保合同。
杨建林、华月清	保证	2021.7.12	担保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锡农商流借字[2021]第 0116010712001 号合同/协议项下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止发生的 1,000 万元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1.12.24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1 年 11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止签署的借款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1.12.28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11 日止与债务人签订的全部主合同(贷款、信用证、押汇、远期结售汇)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6,8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浩、刘菁如	最高额保证	2021.12.28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11 日止与债务人签订的全部主合同(贷款、信用证、押汇、远期结售汇)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6,8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保证	2022.5.6	担保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锡农商流借字[2022]第 0116010506002 号合同/协议项下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 日止发生的 1,000 万元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杨浩	最高额保证	2022.6.10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止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减免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出口押汇等业务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35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保证	2022.7.6	担保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锡农商流借字[2022]第 0116010704001 号合同/协议项下自 2022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3 日止发生的 1,000 万元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2.7.18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4 日止办理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

担保方	担保类型	合同签订日	担保事项
			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业务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2.8.30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7 年 8 月 30 日止办理借款、外汇转贷款、银行承兑、信用证开证、开立担保、国际国内贸易融资、远期结售汇、贵金属租赁等业务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陆献华	最高额保证	2022.10.14	担保人为债权人自 2022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14 日止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49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杨浩	最高额保证	2022.12.2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止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减免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出口押汇等业务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2,15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3.1.4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止办理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业务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杨建林、华月清	最高额保证	2023.1.4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止办理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业务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陆献华	最高额保证	2023.3.16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16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陆献华	保证	2023.3.29	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 Ba154242303290050 号合同/协议项下自 2023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止发生的 1,000 万元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 1-3 月发生额	2022 年 1-3 月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09,628.91	1,146,795.61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锡市明杨新能源有限公司	3,482,045.94	174,102.30	3,269,712.44	163,485.63
应收账款	无锡市万航金属制品厂	2,002.80	100.14	15,574.21	778.71

十一、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评估价值/6个月内外部投资者的投资价格	参考评估价值/6个月内外部投资者的投资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持有公司的实际行权股份数量确定	按持有公司的实际行权股份数量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127,085.56	9,925,809.7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4,588.21	769,296.5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3年5月9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

除电池精密结构件和镍基导体材料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经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

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2) 其他分部信息

本公司对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1,138,402.22	165,043,067.46
1 至 2 年	816,867.32	1,801,782.86
2 至 3 年	38,394.21	1,828,971.11
3 年以上	10,496,968.21	9,992,241.21
小计	152,490,631.96	178,666,062.64
减：坏账准备	40,652,037.00	45,650,930.64
合计	111,838,594.96	133,015,132.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844,401.44	33.34	35,066,942.46	68.97	15,777,458.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646,230.52	66.66	5,585,094.54	5.49	96,061,135.98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01,646,230.52	66.66	5,585,094.54	5.49	96,061,135.98
合计	152,490,631.96	100.00	40,652,037.00	26.66	111,838,594.96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376,540.72	27.64	38,683,671.53	78.34	10,692,869.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289,521.92	72.36	6,967,259.11	5.39	122,322,262.81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129,289,521.92	72.36	6,967,259.11	5.39	122,322,262.81
合计	178,666,062.64	100.00	45,650,930.64	25.55	133,015,132.0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3年3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3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9,441,091.45	23,664,654.87	60.00	存在回收风险
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51,566.50	3,951,56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慧通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3,719.40	3,533,71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241,819.86	1,241,819.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8,677.37	1,088,677.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1,022,427.32	1,022,427.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62,543.54	562,54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556.00	1,533.60	60.00	存在回收风险
合计	50,844,401.44	35,066,942.46	68.97	

②2022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4,666,983.29	24,266,888.30	70.00	存在回收风险
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51,566.50	3,951,56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慧通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3,719.40	3,533,71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3,355,316.76	3,355,316.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奉化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241,819.86	1,241,819.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8,677.37	1,088,677.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975,914.00	683,139.80	70.00	存在回收风险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62,543.54	562,54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376,540.72	38,683,671.53	78.34	

③于2023年3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1,088,694.77	5,054,434.74	5.00	128,731,986.17	6,436,599.31	5.00
1至2年						

账 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38,394.21	11,518.26	30.00	38,394.21	11,518.26	30.00
3 年以上	519,141.54	519,141.54	100.00	519,141.54	519,141.54	100.00
合计	101,646,230.52	5,585,094.54	5.49	129,289,521.92	6,967,259.11	5.39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5,650,930.64	-1,382,164.57	3,616,729.07			40,652,037.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	2,332,889.44	票据及银行转账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681,606.20	银行转账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602,233.43	票据
合计	3,616,729.0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39,441,091.45	25.86	23,664,654.87
荆门亿纬创能锂电池有限公司	17,447,274.60	11.44	872,363.73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12,836,545.40	8.42	641,827.27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9,213,048.00	6.04	460,652.40
青岛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19,376.58	5.59	425,968.83
合计	87,457,336.03	57.35	26,065,467.10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415.11	465,078.57
合计	504,415.11	465,078.5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88,481.16	483,063.17
1至2年	44,842.23	6,853.96
2至3年		
3年以上	171,000.00	171,000.00
小计	704,323.39	660,917.13
减：坏账准备	199,908.28	195,838.56
合计	504,415.11	465,078.5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000.00	1,000.00
保证金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	583,323.39	539,917.13
小计	704,323.39	660,917.13
减：坏账准备	199,908.28	195,838.56
合计	504,415.11	465,078.5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04,323.39	199,908.28	504,415.11

截至2023年3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4,323.39	199,908.28	504,415.11	704,323.39
其中：组合2	704,323.39	199,908.28	504,415.11	704,323.39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660,917.13	195,838.56	465,078.5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0,917.13	29.63	195,838.56	465,078.57
其中：组合 2	660,917.13	29.63	195,838.56	465,078.57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5,838.56	4,069.72				199,908.2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413,481.16	1 年以内	58.71	20,674.06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3 年以上	17.04	120,000.00
合计		533,481.16		75.75	140,674.06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7,108,935.36		127,108,935.36	126,186,703.91		126,186,703.9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3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无锡金杨丸伊电子有限公司	43,881,468.05	60,230.46		43,941,698.51		
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	78,443,021.02	24,215.83		78,467,236.85		
无锡市力德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湖北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26,524,489.07	584,446.29		127,108,935.36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768,174.57	72,970,830.57	140,691,629.16	107,738,489.46
其他业务	47,825,193.00	43,344,022.57	64,453,768.45	58,969,448.87
合计	133,593,367.57	116,314,853.14	205,145,397.61	166,707,938.33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封装壳体	60,741,678.14	53,335,903.41	93,644,327.90	77,843,677.56
安全阀	25,026,496.43	19,634,927.16	47,047,301.26	29,894,811.90
合计	85,768,174.57	72,970,830.57	140,691,629.16	107,738,489.46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名称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85,768,174.57	72,970,830.57	140,691,629.16	107,738,489.46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7,548.14	-721,223.05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9,18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3,980.01	1,392,259.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6,342.85	196,977.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616,729.07	2,052,462.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19.10	-450,01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811.36	19,427.74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231,900.88	3,211,110.3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37,682.30	478,827.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94,218.58	2,732,282.4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766.66	277,379.4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51,451.92	2,454,902.98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 2023 年 1-3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50	0.17	0.17

② 2022 年 1-3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4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82	0.36	0.36

公司名称：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5 月 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名称、许可、重
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别 会计师事务所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长期(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22号1层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合并、分立、清算、资产评估、财务顾问、并购重组、咨询服务；税务代理；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软件服务；法律、法规和规章允许的未列入其他类别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本所承接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年检登记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Practice of Working Units of CPAs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天健正信
南京分所
2012年7月30日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南京分所
2012年7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年检登记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Practice of Working Units of CPAs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致同
南京分所
2012年7月30日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致同
常州分所
2012年7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年检登记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Practice of Working Units of CPAs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致同
南京分所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致同
常州分所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2.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3.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4.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NOTES

1. If you pass th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e certificate will be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 If you pass th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e certificate will be valid for another year.

1100150208

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7月30日

2012年7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自2020年10月1日起，已顺利通过2020年检验，立即前往注册管理机构。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20362092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自2020年10月1日起，已顺利通过2020年检验，立即前往注册管理机构。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姓名: 林...
Sex: ...
出生日期: 1980-11-2...
工作单位: ...
身份证号: 50524198911295570...
身份证号: 110102036209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执业机构: ...
Agency: ...



执业机构: ...
Agency: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执业机构: ...
Agency: ...



执业机构: ...
Agency: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自2020年10月1日起，已顺利通过2020年检验，立即前往注册管理机构。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20362092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1101020362092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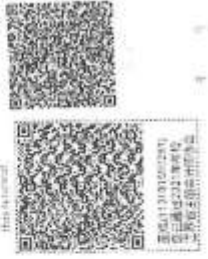
姓名: 王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9000119790101101X
 工作单位: 北京中瑞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00号
 电子邮箱: 39000119790101101X@163.com
 手机号码: 139100012345
 电子邮箱: 139100012345@163.com

年度续业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自明年一月一日起。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starting from January 1st of the next year.

年度续业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自明年一月一日起。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starting from January 1st of the next year.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证明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Working by CPA

姓名: 王斌
 身份证号: 39000119790101101X
 工作单位: 北京中瑞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00号
 电子邮箱: 39000119790101101X@163.com
 手机号码: 139100012345
 电子邮箱: 139100012345@163.com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证明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Working by CPA

姓名: 王斌
 身份证号: 39000119790101101X
 工作单位: 北京中瑞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00号
 电子邮箱: 39000119790101101X@163.com
 手机号码: 139100012345
 电子邮箱: 139100012345@163.com



北京中瑞信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ruixin CPAs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自明年一月一日起。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starting from January 1st of the next year.

